

慈濟大學物理治療學系學生選課擋修辦法

104年10月27日第2次系務會議通過

104年11月2日第2次院務會議通過

104年12月11日 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通過

- 第一條 慈濟大學物理治療學系(以下簡稱本系)為協助學生依照課程先後順序修讀，促進學習效果，特訂定「慈濟大學物理治療學系學生選課擋修辦法」(以下簡稱本辦法)。
- 第二條 本辦法適用對象為本系大學部學生，以及本校他系之雙主修學生。
- 第三條 本系一至三年級必修課程未通過者，不得修習本系四年級之物理治療臨床實習任一課程。
- 第四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、院務會議通過，報請教務會議核備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